遂宁采取有效措施促进秸秆综合利用

目前，全市进入小春作物收获季节，产生大量农作物秸秆资源。为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防止露天焚烧秸秆污染环境浪费资源，市政府秸秆综合利用办公室（市农业局）制发了《遂宁市2015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全年计划秸秆综合利用总量达到190万吨，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0%以上，其中秸秆肥料化、能源化、饲料化、基料化、原料化利用分别为100万吨、45万吨、22万吨、18万吨、5万吨，分别占全市秸秆总量的40%、20%、10%、8%、2%。主要措施：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办公室下发了《关于切实做好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的实施意见》(遂府办函[2014]59号),市政府成立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领导小组，分别在市农业局、市环保局设立综合利用办公室和禁烧工作办公室，负责相关协调工作。各县（区）政府、园区管委会也相应成立了组织机构，负责相关工作的统筹协调。

二、加大财政投入。市政府(遂府办函[2014]59号)明确：每年预算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市郊秸秆禁烧重点区域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奖补；对已纳入农机补贴范围并用于市城郊秸秆禁烧重点区域内的秸秆粉碎或打捆相关设备购置，各级财政叠加补助到50%。今年，船山区已在市城郊禁烧重点区落实秸秆综合利用财政专项补贴资金500万元，安居区、大英县荣获农业部2015年耕地保护和质量提升项目，荣获中央财政补贴资金210万元。

三是采取有效措施促进秸秆综合利用。

大力实施秸秆机械还田作肥料，全市现有秸秆机械1727台（座），装配动力11565千瓦，处理能力达到93万吨。其中秸秆粉碎机械1667台，秸秆旋耕翻压机械47台，秸秆打捆机械10台，秸秆压块机械3台。

大力实施秸秆作基料，以蓬溪县国家级食用菌标准化示范基地为重点，大力实施田间稻草覆盖发展食用菌、秸秆作基料发展大棚食用菌，全市共发展食用菌4000万平方米，实施秸秆综合利用18万吨。

大力实施秸秆收贮加工。市城郊秸秆禁烧重点区建成秸秆收贮企业2家，实施秸秆综合利用全覆盖；射洪县被确定为全国绿色能源示范县，已争取中央财政补贴资金400万元，建成秸秆收贮中心1个、收贮点9个，计划收集秸秆9万吨。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76821.html